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邮编：430077
电话：027 86791215 传真：027 85424329

关于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众环专字（2017）010167 号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利华”）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17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众环审字（2017）010080 号《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菲利华编制了后附的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菲利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如实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菲利华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所载资料与菲利华 2016 年度已审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资料的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之处。除了对菲利华实施于 2016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资金占用情况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或其他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菲利华 2016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资金占用情况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菲利华向中国证监会湖北证监局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披露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建树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刚

中国

武汉

2017 年 3 月 20 日

附件一：

湖北菲利华石英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元

[illegible]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关联自然人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法定代表人：邓家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中原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生高